

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

「銀行資訊揭露之監理規範與實務」研究計畫
期末報告修正稿 附錄一、(三)
對一般大眾之簡式揭露表格建議

PRICEWATERHOUSECOOPERS 

資誠會計師事務所

中華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

【本頁留白】

於 95/8/17「新巴塞爾資本協定推動小組第三次會議」中，與會長官及先進建議，因在資訊使用者方面，尚包含一般大眾，為利一般大眾對眾多資訊之解讀，將揭露內容區再行區分。區分原則以現行資本適足性資訊揭露及各風險部位之定性揭露為主，共九大揭露要項，詳如下述。

第三支柱揭露要求			簡式揭露內容建議	
A.一般性揭露原則	經董事會核准的資本適足性資訊揭露政策		依實務指引手冊之內容	
B.適用範圍	表一	適用範圍	同實務指引手冊之內容	
C.資本	表二	資本結構	實務指引手冊內容之簡化	
	表三	資本適足		
D.風險暴露與評估	信用風險	表四	信用風險：所有銀行的一般性揭露	依第三支柱第824條規範進行各項風險領域（如信用、市場、作業、銀行簿利率及權益證券風險）之一般性定性揭露
		表五	信用風險：標準法與IRB法適用監理機關法定風險權數資產組合之揭露	
		表六	信用風險：IRB法下資產組合的揭露	
		表七	信用風險抵減：標準法和IRB法的揭露	
		表八	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揭露事項	
		表九	資產證券化：標準法和IRB法下的揭露	
	市場風險	表十	市場風險：採標準法銀行揭露事項	
		表十一	市場風險：對交易資產組合使用內部模型法（IMA）之銀行揭露事項	
		表十四	銀行簿中的利率風險（IRRBB）	
	作業風險	表十二	作業風險	
	權益證券	表十三	權益證券：銀行簿之揭露	

【適用範圍】

一、資本適足性資訊揭露之適用範圍

年 月 日

單位：新臺幣仟元

項 目	內 容
1. 銀行名稱	
2. 銀行轉投資之金融相關機構名稱	
3. 銀行合併個體資金轉移限制或主要障礙	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同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 1—(a)、(b)、(c)】，請參照該表之意涵與填表說明及國際先進銀行揭露實務。

二、轉投資保險業對資本適足性之影響

年 月 日

單位：新臺幣仟元

採合併資本計算者					金 額
保險子公司超額資本總額					
採風險性加權計算者					
公司名稱	註冊國	股份總額	股權比例	投票權不一致情形	視為子公司時 對資本之影響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同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 1—(d)、(f)】，請參照該表之意涵與填表說明及國際先進銀行揭露實務。

三、未合併子公司之資本溢(缺)額

年 月 日

單位：新臺幣仟元

子公司名稱	合格資本	法定資本需求	資本溢(缺)額
總計			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同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 1-(e)】，請參照該表之意涵與填表說明及國際先進銀行揭露實務。

【資本】

四、資本工具說明

年 月 日

名稱	資本工具發行條件與限制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同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2-(a)】，請參照該表之意涵與填表說明及國際先進銀行揭露實務。

五、資本結構

年 月 日

單位：新臺幣仟元

項目	金額
第一類資本淨額	
第二類資本淨額	
第三類資本淨額	
資本減項	
自有資本淨額	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為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2-(b)、(c)、(d)、(e)】之簡化，僅需填入第一、二、三類資本淨額，扣除資本減項後，得出自有資本淨額。

六、資本適足性評估說明

年 月 日

項 目	內 容
論述銀行面對目前和未來業務，其評估資本適足性的方法。	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同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 3-(a)】，請參照該表之意涵與填表說明及國際先進銀行揭露實務。

七、各風險應計提資本

年 月 日

風險類別	應計提資本	
	當期計提金額	前期計提金額
信用風險		
市場風險		
作業風險		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為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 3-(b)】、【表 3-(c)】、【表 3-(d)】及【表 3-(e)】彙總，僅揭露信用、市場、作業風險於當期及前期所需計提之資本。

八、資本適足率

年 月 日

項目	當期	前期
合併資本適足率		
合併第一類資本適足率		
個別資本適足率		

【表格說明】

本表同第三支柱完整揭露之【表 3-(f)】，請參照該表之意涵與填表說明及國際先進銀行揭露實務。

【風險暴露與評估】

九、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

年 月 日

風險領域	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
信用風險	
市場風險	
作業風險	
銀行簿利率風險	
權益證券風險	

【表格說明】

根據第三支柱第824條規範對信用風險、市場風險、作業風險、銀行簿利率風險及權益證券風險，揭露其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，包括：

- 策略和流程；
- 相關風險管理系統的組織與架構；
- 風險報告和／或衡量系統的範圍與特點；
- 避險和／或抵減風險的政策，及監測規避和／或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的策略與流程。